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CH PR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23)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呈之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提呈之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999,998,044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就有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於會上僅可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於通函中，並無任何人士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就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額外增設12,000,000,000股新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20,000,000港元(分為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25港元之股份(「股份」))增加至5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0股股份(「增加法定股本」)；及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或多位董事在彼／彼等認為就落實及使增加法定股本生效或就此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項及簽立所有相關文件。	1,228,403,962 (79.39%)	318,965,696 (20.61%)

由於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超過50%贊成票，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李永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永生先生、劉新生先生、招自康先生及李子恆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競強先生、周晶先生及黃志恩女士。